公司代码:600604 900902　　公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1,873,304,804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0.1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共分派现金红利人民币22,479,657.65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市北高新 | 600604 | 二纺机 |
| B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市北B股 | 900902 | 二纺B股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胡申 | 姚挺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江场三路262号1楼 | 上海市江场三路262号1楼 |
| 电话 | 021-66528130 | 021-66528130 |
| 电子信箱 | zhengquan@shibei.com | zhengquan@shibei.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市北高新园区开发运营方,始终以“产业地产开发运营、产业投资孵化、产业服务集成”为核心业务,以“打造中国大数据产业之都,创建中国创新型产业社区”为战略发展目标,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精品园区综合运营商”。立足主营的市北高新园区,公司以大数据、云计算为产业基础,以5G、区块链为转型机遇,明确园区在新基建、在线新经济时代大潮中的发展方向,推动园区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树立“城市数字化转型”的先行示范区。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探索“地产+投资”双轮驱动运营模式,同时以更积极主动的姿态,紧密围绕静安区“一轴三带”的发展战略,践行静安区“全球服务商计划”,建设静安对接上海全球科创中心、助力上海国际数字之都的核心承载区。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业地产开发运营方面,主要以自行开发、参股合作等方式推进产业载体开发和配套建设,承担市北高新园区内产业载体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业务的一体化运作,为数智产业、总部经济的落户及高端研发创新中心的建设做好定制化的硬件建设。在产业载体运营上公司采用“租售并举、租赁为先”的管理理念,打开产业转型向上渠道,加快构建以数智经济为引领,总部经济、楼宇经济为主体的现代产业体系。在产业投资孵化方面,公司坚持“直投+基金”“投资+培育”产业投资体系,注重投资的专业性和协同性,在投资环节中高效利用园区运营中所积累的渠道、信息及资源优势,把产业地产的有形资源与产业投资的无形资源有机融合,利用园区平台及定制化服务实现被投企业的增值,以产业投资带动产业招商,以产业投资赋能企业发展,形成可持续发展的市北投资模式。在产业服务集成方面,公司运营的市北高新园区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静安四个核心功能区之一的市北功能区,作为静安区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招商引资平台,公司把产业载体租售、产业投资与招商引资、区域税收贡献协同联动,逐步形成公司新的业务模式和业绩增长点。同时公司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分别从产业侧与服务侧入手,不断丰富和深化服务内涵,打造市北高新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及生活配套服务体系,确立以服务为核心的园区运营理念,公司通过更人性化的服务强化社区理念,从工作、生活各方面为园区企业及人员提供便利,增强园区企业的归属感,形成从“园”向“城”的转变。

随着中国经济“新常态”下的结构化升级,从以量为主的发展模式转变为以质为中心的模式,产业园区发展新机遇主要体现在产业升级,产业链拓展,数字化运营等领域,产业园区的职能从“产业集聚”开始向全产业链构建及全产业链服务供应商进行转变。在政策的支持下,产业园区利用物理空间平台,表现出产城融合、创新研发、产业聚集这些园区独有的鲜明特色。从园区运营来看,目前智慧园区建设已经成为行业主流,智慧园区对于管理提效,增值收益和品牌溢价有着明显作用,可以整体提升园区竞争力。作为静安对接上海全球科创中心建设的核心承载区,公司运营的市北高新园区积累了丰富的大数据及数智行业企业的服务经验,在大数据领域具有先发优势,同时在多年园区运营过程中逐渐打造了园区的“数智生态圈”。公司将以数智产业招商为核心,以数智园区服务为特色,以数智行业投资为纽带,打造上海“数智产业新高地”,力争成为上海全球科创中心的“数据核”,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数据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0年 | 2019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年 |
|---|---|---|---|---|
| 总资产 | 19,109,142,594.55 | 18,212,931,353.11 | 4.92 | 16,330,694,085.55 |
| 营业收入 | 1,202,345,645.00 | 1,090,382,410.24 | 10.27 | 507,856,217.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75,826,519.37 | 210,993,840.29 | -16.67 | 237,628,252.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8,691,950.21 | 161,801,170.16 | -14.28 | 229,828,288.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467,810,714.84 | 6,275,784,607.69 | 3.06 | 6,107,809,734.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44,780,918.53 | -292,149,798.70 | | -3,991,997,594.0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11 | -18.18 | 0.1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 | 0.11 | -18.18 | 0.1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6 | 3.41 | 减少0.65个百分点 | 3.9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708,546,565.49 | 120,580,090.95 | 127,010,748.12 | 246,208,240.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5,171,831.72 | -69,641,559.00 | -39,060,379.24 | 119,356,625.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62,635,687.15 | -70,277,936.01 | -43,459,620.09 | 89,793,819.1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3,417,677.53 | -1,471,410,339.96 | 315,140,321.91 | -215,093,222.95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 |
|---|---|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26,32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22,974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150,000,000 | 694,465,512 | 37.07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市北集团-海通证券-20市北E1担保及信托既产专户 | 150,000,000 | 150,000,000 | 8.0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市北高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0 | 15,245,547 | 0.81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 261,010 | 7,357,725 | 0.39 | 0 | 未知 | | 未知 |
|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 -16,255 | 5,186,869 | 0.28 | 0 | 未知 | | 未知 |
| 周永山 | 1,919,100 | 4,567,401 | 0.24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351,500 | 4,008,222 | 0.21 | 0 | 未知 | | 未知 |
| 吴东韬 | 2,444,200 | 3,476,200 | 0.19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陈秀国 | 39,600 | 2,743,060 | 0.15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谢作纲 | 0 | 2,510,750 | 0.13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市北高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为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2.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150,000,000股本公司A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担保及信托登记,划入“市北集团-海通证券-20市北E1担保及信托既产专户”,专户受托管理人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其余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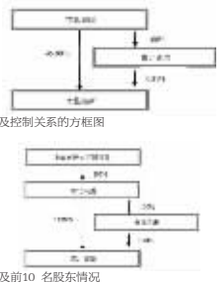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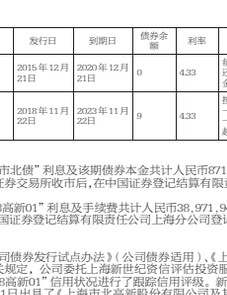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 交易场所 |
|---|---|---|---|---|---|---|---|---|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 15市北债 | 136104 | 2015年12月21日 | 2020年12月21日 | 0 | 4.33 |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8高新01 | 155040 | 2018年11月22日 | 2023年11月22日 | 9 | 4.33 |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支付“15市北债”利息及该期债券本金共计人民币871,626,832.16元。本次付息及债券本金兑付对象为截止2020年12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5市北债”持有人。

2,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支付“18高新01”利息及手续费共计人民币38,971,948.50元。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20年11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8高新01”持有人。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司债券适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对本公司发行的“15市北债”、“18高新01”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新世纪评级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0年6月11日出具了《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5市北债与18高新01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5市北债”的债券评级结果为AA+级,维持“18高新01”债券评级结果为AAA级。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指标 | 2020年 | 2019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56.16 | 58.55 | -4.09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0.07 | 0.08 | -12.75 |
| 利息保障倍数 | 1.33 | 1.66 | -19.72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是“十三五”的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大幕将启之年,更是疫情突发、局势多变之年。公司一如既往地以“打造中国大数据产业之都、建设中国创新型产业社区”为战略发展目标,主动对接上海全球科创中心、国际数字之都建设,抢抓新基建、在线新经济战略机遇,服务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总体大局,有效应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各种经营风险,践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全年营业收入为12.0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亿元。

1,高品质产业载体孕育产业新空间

在产业载体租售方面,公司继续坚持“租售并举,租赁为先”的总体方针,进一步加速优质企业和资本沉淀积累,为下一阶段园区集聚数字产业、向数字化转型提供有力的载体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履行国有企业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责任,切实减轻园区中小企业负担,公司减免园区中小企业3个月的租金,合计减免租金人民币3,856.7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出租产业载体总面积为36.89万平方米,公司实现产业载体租金收入人民币4.11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年销售项目签约面积为1.76万平方米,签约金额人民币6.72亿元。

在产业载体项目建设方面,公司继续遵循“科创市北、智慧产业、智能建筑”的载体建设理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竣工产业载体项目2个,为市北·区块链生态谷及市北·聚能湾创新社区,总建筑面积达23.42万平方米;公司主导的在建载体项目2个,分别为静安市北国际科创社区内的21-02地块项目和22-02地块项目,总建筑面积42.45万平方米,计划于2024年陆续交付使用。静安市北国际科创社区建成后将依托“5G+”赋能效应,打造以“数字底座、数据中台、数字服务”垂直体系为核心的智慧园区新生态,在5G、超高清视频、工业互联网等产业方向上形成新集聚、新突破。

2,高效率招商模式聚焦产业链招商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的市北高新园区被认定为静安四个核心功能区之一的市北功能区。市北功能区作为静安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主阵地,根据静安区委区政府的要求,公司承担了提升区域产业能级和再造区域产业活力的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了产业载体租售、产业投资与招商引资、区域税收贡献协同联动,增加招商引资服务收入,逐步形成公司新的业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重点聚焦对龙头企业和大数据产业企业的招引力度。在新冠疫情和经济下行的背景下,2020年,公司共引进内外资企业合计261家,其中包括千万税收以上企业14家,跨国地区总部3家。引进企业中,科技型企业159家,其中包括大数据企业93家,占全年引进企业的比例为35.63%。

报告期内,公司探索产业链招商新模式。2020年4月“市北·区块链生态谷创新能力建设及重大行业应用示范”获得上海市科创办重大建设项目正式立项。通过该项目,市北·区块链生态谷成功的运作成为上海市的区块链产业集聚区域,通过“1+3+N”的产业形态,因搭建1个平台(上海科学院区块链功能性平台)、打造3个创新中心(华为区块链生态创新中心、信息发展区块链创新中心、万向区块链+大数据创新中心)、吸引N家区块链企业集聚,目前已经引进10多家区块链公司。该项目的成功运作,走出了一条以重大项目为旗帜,吸引企业主动集聚的产业链招商新模式,成为全市区块链特色产业发展新高地。

3,高成长产业投资带动孵化新链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地产+投资”双轮驱动运营模式朝纵深发展,产业投资围绕从初创期到Pre-IPO各个阶段,伴随投资企业成长的同时联动招商,打造投资赋能概念。公司在投资环节中高效利用园区运营中积累的渠道、信息及资源优势领定优质投资标的,利用园区平台及定制化服务实现被投企业增值,将投资业务打造为市北高新的园区特色品牌,吸引更优质的入驻企业,从而促进市北高新园区的开发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对参与设立的大数据产业基金追加认购份额人民币5,000万元,大数据产业基金在报告期内已取得营业执照并开始运营,未来将逐步反哺园区大数据企业经营发展,推动大数据企业自主创新,创造“数据赋能、产业智能”的全新格局,形成“基地+基金”深入协同、共赢并进的良好态势。此外公司还相继完成了对中译语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腾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合资成立了斑鹰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另外公司推动面向广大科技创新企业的“助力科创引培计划”,目前已有23家企业被列入引培计划。报告期内,公司为园区重点科创企业提供线上高管训练营和精准服务对接,目前引培计划内已有企业开始推进科创板上市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以旗下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集能湾为核心,悉心构建“开放数据+创新项目+VC资本+人才孵培育”的闭环生态,为园区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的科创企业提供“政策+空间+系统+投资+生态”的全方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集能湾累计孵化苗圃项目318项,孵化企业320户,目前在孵企业118户,加速器企业达66户。同时,集能湾在报告期内顺利通过了人社部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复评,同时还继续保有科技部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工信部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多项荣誉资质,成为构建园区数智产业投资生态圈的重要一环,未来将继续成为公司寻找优秀投资标的、挖掘潜力企业的关键平台。

4,高质量产业发展塑造品牌新形象

在园区产业发展方面,公司运营的市北高新园区是上海大数据产业布局的核心支撑点,按照上海大数据“五位一体”规划要求,公司目前已初步完成了“创新基地+交易中心+产业基金+发展联盟+研究中心”的布局构建,推动“总部支撑、数智赋能”的区域经济格局逐步成型。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总部经济、“数智”经济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截至2020年底,市北高新园区注册企业2,800余家,园区从业人数55.7万余人,拥有总部型企业21家,具有总部特征的龙头企业60余家;数据智能类企业380余家,其中经市经信委认定的大数据企业达170余家,占到总数的近1/3。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的市北高新园区“数智”产业强度和经济产出密度均保持在高位发展区间,在全市开发区土地亩产税收排名中继续位列第二,面对疫情风险园区的产业发展表现出较强韧性。

在园区品牌形象方面,在实现疫情防控工作力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在报告期内组织举办各类大数据相关的论坛赛事,包括在线直播“数智市北,链接未来——产业空间项目云上推介会”、静安国际大数据论坛、上海开放数据创新应用大赛(SODA大赛)、大数据主题专项劳动竞赛等,来进一步扩大“市北大数据”品牌影响力,知晓度、美誉度。同时借助东方卫视、东广新闻、上海电视台等电视媒体、广播宣传、专题会议等主流媒体渠道,继续扩大宣传阵地和宣传效果,全方位塑造“数智市北”的崭新形象。另外,在报告期内,市北高新园区成功复评“国家级生态工业示范园区”,聚能湾孵化器通过入社部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复评,彰显了政府对于公司在基础配套、企业服务、生态环境等方面建设取得成效的高度重视;公司还先后获得金融界2020年度地产业“数智驱动奖”、第21届上市公司“金牛奖-投资者关系管理奖”、沙利文2020中国新基建企业榜“创新基建奖”以及2020“金质量”上市公司系列评选的“企业治理奖”和“卓越企业家奖”等奖项称号,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与认可。

在园区产业服务集成上面,公司分别从产业侧与服务侧入手,与园区合力打造了市北高新园区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及生活配套服务体系,围绕“人”和“企业”两大园区要素打造活力科创社区,构建园区数智产业综合服务商。在产业侧,公司加强与政府各职能部门的深度协同与对接,从“政策通”、“数据通”、“资源通”三个角度,为园区企业的经营发展提供线上线下各项政府服务的便利。报告期内,公司配合静安区政府“窗口前移”试点推广,以园区“政企通”服务平台为支撑,在园区管委会的统筹调度下,静安区市场监管局在园区揭牌成立了“市北高新园区市场监管所”;区人社局设立了“人力资源服务线下体验站”,并且拟定了人才引进政策;区公安局将原先的“园区警务站”升级为“大宇路派出所市北高新园区分部”;区税务局打造了以智慧办税为特色的“全市最优社会税务局治点示范项目”。这些专属服务平台的建立将进一步增强园区的服务软实力,为企业的营商硬实力提供保障。在服务侧,公司充分利用数字化平台手段,打造由党建、商务、文创、居住等服务子系统组成的生活配套服务体系,构建起从高端商务、人才公寓、餐饮到党建文化、文创活动、企业培训等一系列的服务保障,从而使产业空间搭配个人空间,产业空间协调城市空间,实现城市、园区、企业、人之间的空间融合、功能融合,形成充满活力、产城融合的静安市北国际科创社区。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6号)。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不产生影响。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20-013)。

2、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进行了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20-042)。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5家,其中: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2家,为新设立的上海云置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及由上海开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分立成立的上海乐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及园区产业载体运营管理及咨询服务业务。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1-001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岚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03)。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周晓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1年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21-004)。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2021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预算为不超过人民币450万元(税前)。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张羽祥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21-005)。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股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临2021-006)。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规划,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对外融资计划为人民币80亿元,融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含委托贷款)、债券(含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各类债券)、信托融资、公司向下属公司或下属公司间提供资金支持等方式,但不包括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签署全部及各项有息融资、为融资而作的抵押、担保、质押和保证的合同、协议及文件。

上述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控股孙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向公司控股孙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07)。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周晓芳女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1-005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租赁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改进财务报告相关披露要求,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根据财政部及衍接规定相关要求,境内上市企业新租赁准则修订施行日2021年1月1日,公司可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因此,公司在2021年初变更会计政策,并自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上述新租赁准则的实施预计对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董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法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法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市北高新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市北高新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市北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1-003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房产租赁、电费结算及咨询服务等日常经营性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房产租赁、电费结算及咨询服务等日常经营性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罗岚女士、周晓芳女士在审议表决时已予以回避,其他5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

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2021年拟与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房产租赁、电费结算及咨询服务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

第一、关联交易的范围及定价依据

1、关联交易的范围:房产租赁、电费结算及咨询服务等的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交易双方将根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第二、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各方名称注释

| 简称 | 全称 |
|---|---|
| 股份及子公司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
| | 上海开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生产性企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高新南港有限公司 |
| 市北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
| | 上海北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高新园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
| | 上海柯北市北高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高新健康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南通)有限公司 |
| 通赋云 | 上海通赋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
| 云中芯 | 上海云中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2、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 内容 | 提供方 | 采购方 | 2020年预计金额 | 2020年实际金额 | 原因说明 |
|---|---|---|---|---|---|
| 一、提供劳务 | | | | | |
| 房屋租赁 | 股份及控股子公司 | 市北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 3,000 | 1,490.11 | |
| 电费结算 | 股份及控股子公司 | 市北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 1,000 | 215.09 | |
| 房屋租赁 | 股份及控股子公司 | 通赋云 | 500 | 326.22 | |
| 房屋租赁 | 股份及控股子公司 | 云中芯 | 100 | 47.87 | |
| 小计 | | | 4,600 | 2,079.29 | |
| 二、接受劳务 | | | | | |
| 服务费 | 北上海 | 股份及子公司 | 700 | 441.60 | |
| 办公场地租赁 | 市北集团 | 股份及子公司 | 250 | 240.48 | |
| 设备租赁 | 市北集团 | 股份及子公司 | 10 | 7.28 | |
| 小计 |